

证券代码：874030

证券简称：恒永达

主办券商：国泰海通

深圳市恒永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事务代表任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任命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和公司实际需要，为进一步加强公司信息披露工作，完善董事会运作机制，公司决定聘任容兆彤先生为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履行职责。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证券事务代表任命的议案》，同意正式聘任容兆彤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其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截止目前，容兆彤先生持有公司股票0股，占公司股本的0%；容兆彤先生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所惩戒情形。

容兆彤先生简历如下：

容兆彤先生，1995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金融硕士学历，美国特许金融分析师CFA持证人；2021年6月至2023年6月，任鸿海集团-富泰华工业（深圳）有限公司宏观经济分析师；2023年7月至2024年4月，任深圳市恒永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办助理；2024年5月至今，任深圳市恒永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办助理主管。容兆彤先生自2024年5月起已参与公司证券事务相关工作，期间履职情况良好，符合岗位职责要求。

二、备查文件

1、深圳市恒永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恒永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28日